

山东电子学会文件

鲁电学发〔2023〕01号

关于山东电子学会收取 2023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位会员，会员单位，理事会、监事会成员单位：

为确保学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更好地为会员提供服务，现根据《山东电子学会章程》、《山东电子学会会费标准》规定，请各位会员，会员单位，理事会、监事会成员单位缴纳 2023 年度会费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 基本要求

遵守学会章程及相关规定，履行会员义务，积极按时缴纳会费，既是会员应尽的义务，也是学会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的基本保障，希望各会员单位能认真履行自己的义务，积极给予支持和配合。请自接到通知后尽快办理会费缴纳手续。

二、 缴费标准

缴费标准以 2021 年 10 月 17 日山东电子学会第九届会员代

表大会通过的《山东电子学会会费标准》为准。请各会员单位按照学会职务级别缴纳会费。

个人会员 200 元/年

会员单位 2000 元/年

理事单位 3000 元/年

常务理事单位 5000 元/年

副理事长、监事长单位 20000 元/年

三、缴费方式

(一) 汇款

汇款用途请注明“2023 年度会费”

开户名称: 山东电子学会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历下支行

账号: 1602003019200116186

(二) 现金缴纳

规定时间内，至秘书处现场缴费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缴纳会费后，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点击链接 <https://6dac7539d151e54c.share.mingdao.net/form/059645c7e7444271aa38f0707de9c74a> 填写《山东电子学会 2023 年度会费缴纳回执》并上传相关缴费凭证。



(二)秘书处收到《山东电子学会 2023 年度会费缴纳回执》并确认到款情况后，统一开具“山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票据”和更新会员证书。

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张友梅

电话/传真:0531-88985668



山东电子学会秘书处

2023年1月3日印发
